

0—3岁婴幼儿家庭养育现状及对社区保姆系统托育服务的需求调查

余佳檬 郑雪
南昌工学院 教育学院

摘要: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规范发展多种形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社区托育是我国多元化托育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和重要载体,推进社区托育服务工作是进一步完善我国婴幼儿托育服务体系的重要抓手和工作保障。以社区为依托开展托育服务亦是美国、英国、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促进国民婚育、降低少子化冲击的重要途径之一。鉴于此,本研究运用问卷调查了解0—3岁婴幼儿家庭的育儿现状及对社区托育服务的需求,为规划建构社区保姆安全健康育儿系统提供参考依据。建立优质专业的托育服务模式,解决家长育儿困境;以期完善我国多元化、多层次的0—3岁婴幼儿社区托育服务体系提供参考。

关键词: 0—3岁婴幼儿; 家庭养育现状; 社区保姆系统; 托育服务需求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23.11.050

一、问题的提出

随着我国教育事业的快速发展及社会变迁,新一代家长既注重婴幼儿照护问题,又关注自身的职业发展,育儿模式以“家庭自负”方式则难以维持;且在“全面三孩”政策背景下,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仍是当前社会群众反映的痛点和热点,家庭对0—3岁婴幼儿的托育服务需求愈加强烈^[1]。国内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正处于起步和探索阶段,我国的托育服务存在有效的政策和部门协同机制有待建立、政策法规和管理流程有待完善、托育机构建设与服务发展能力有待提高等问题。使得为家庭提供安全、便利、平价、高质量的托育服务是政府部门高度重视和要解决的问题。

2019年,国务院办公厅颁布《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15号,简称《意见》)明确指出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发展的基本原则、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指出:“要建立完善促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服务供给体系,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多种形式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意见》重点提出要“加大对社区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支持力度”,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依托“社区”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2]依托社区提供托育服务是国际通行的做法;社区作为家庭实施婴幼儿早期教育的重要环境之一,蕴含着丰富的资源,具有近距离、更安全、更方便的优势。^[3]社区托育机构应秉承“育人无私,服务大众”理念,逐步满足家庭对婴幼儿照护服务的需求,促进婴幼儿健康成长。

基于此,本研究以国内外社区托育服务的政策、制度、标准设置、服务内容和性质等理论为支撑依据,针对0—3岁婴幼儿家庭的育儿现状和育儿需求进行调研得出结论,以期完善我国0—3岁婴幼儿社区托育

服务体系建设和提供参考。

二、研究方法

(一) 研究对象

本问卷以0—3岁婴幼儿家长为调查对象,随机抽取了228名家长,共发放问卷228份,回收222份问卷,回收率97%,有效率97%。

(二) 研究工具

本研究自编《萌芽教育—社区保姆系统安全健康育儿计划的调查问卷》,结合对0—3岁婴幼儿家长提供的修改意见,删除不适宜项目并进行补充,最终确立问卷的内容。对100份预测样本运用SPSS 22.0统计软件进行信度分析,总体内部一致性系数Cronbach α 是0.804,说明问卷信度良好。问卷内容主要分为四个维度:基本资料、家长的育儿观念和育儿困境、家长对社区保姆系统的认知和担忧及疑惑、家长对社区保姆系统的育儿需求和期待。

三、研究结果与分析

(一) 基本信息

表1 调查对象的基本信息

项目	类别	人数 (个)	有效百分比 (%)	项目	类别	人数 (个)	有效百分比 (%)
您孩子的年龄	0-6个月	49	22.07%	您的家庭月收入	3000元	24	10.81%
	7-12个月	79	35.59%		3000-5000元	82	36.94%
	13-24个月	54	24.32%		5000-10000元	78	35.14%
	25-36个月	40	18.02%		>10000元	38	17.12%
您是幼儿的	父亲	49	22.07%	婴幼儿主要照顾方式	父母亲自照顾	59	26.58%
	母亲	97	43.69%		祖父母帮忙照顾	49	22.07%
	祖父母	60	27.03%		聘请家庭保姆	69	31.08%
	外祖父母	16	7.21%		托育机构	35	15.77%
您的最高学历	初中及以下	17	7.66%	亲朋帮忙照顾	10	4.5%	
	高中	17	7.66%				
	中专	59	26.58%				
	大专	51	22.97%				
	本科	53	23.87%				
	硕士及以上	25	11.26%				

（二）调研对象的育儿观念和育儿困境

1、您对0—3岁婴幼儿进行早期教育的看法

大部分家长对0—3岁早期教育重视，只有少部分家长缺乏早期教育观念。依次是：41.44%（92人）的家长认为0—3岁是婴幼儿智力、性格开发的重要阶段，一定要送到专业机构或由专业人士教育；36.94%（82人）的家长可以接受少量相关方面教育，在家自己带；13.96%（31人）的家长认为孩子年龄过小，怕对孩子造成负担，重点是身体好；6.76%（15人）的家长认为0—3岁的教育内容比较简单，对孩子的影响不大，不接受也无所谓；还有0.9%（2人）的家长有其他看法。

2、您在育儿过程中，最大的困境？

家长认为遇到最大困境依次是：45.95%（102人）的家长缺乏系统专业育儿指导；37.84%（84人）的家长害怕育婴师专业或技能不足；36.49%（81人）的家长无法在工作 and 照顾孩子之间平衡；31.98%（71人）的家长自身育儿经验和育儿知识缺乏，易产生焦虑和恐惧；30.63%（68人）的家长与长辈育儿理念不合，存在意见分歧；23.42%（52人）的家长找不到合适的育婴师；8.56%（19人）的家长认为是孩子行为问题；0.9%（2人）的家长育儿过程中有其他问题。

数据显示家长的主要困境在于缺乏专业的育儿知识和技能，对专业的指导需求较高，及缺乏专业托育人员。根据《意见》，“家庭为主，托育为辅”应是婴幼儿照护服务要遵循的原则，家庭科学育儿指导应是托育服务重点。

（三）调研对象对社区保姆系统的认知、担忧和疑惑

1、您认为有必要聘请育婴师

家长对聘请育婴师的需求程度依次是：38.29%（85人）的家长认为需要聘请；33.33%（74人）认为可要或可不要；22.97%（51人）认为非常有必要；5.41%（12人）认为完全没必要。表明婴幼儿家长存在托育需求。

2、您聘请育婴师的管道

家长聘请育婴师的管道依次是：52.7%（117人）的家长是通过互联网平台；40.54%（90人）是通过朋友介绍；38.29%（85人）是通过中介公司；3.15%（7人）是通过其他管道。表明系统要注重多途径宣传方式。

3、您是否会担心孩子育婴师的背景和资格

整体上家长担心育婴师的背景和资格比例较高，依次是：47.75%（106人）的家长有些担心，但不是很严重；44.14%（98人）的家长非常担心；8.11%（18人）

的家长没有担心过。因育婴师等市场良莠不齐，存在素质参差不齐、人才短缺、监管不规范、制度不完善等问题，致使家长信任度降低。

4、对于社区保姆系统中的育婴师存在什么样的隐患/担忧

整体上家长对系统中育婴师均存在不同的担忧，依次是：54.05%（120人）认为育婴师背景资料不清楚或无法验证身份；49.1%（109人）认为育婴师潜在的安全威胁（如虐待、盗窃等）；48.65%（108人）认为育婴师身体素质是否有保障（有无疾病）；36.94%（82人）认为家庭隐私及财产泄露或被盗用；36.04%（80人）认为育婴师不专业或无技能；25.23%（56人）认为是否具有合同效应；0.9%（2人）认为有其他担忧。表明家长都很注重育婴师的专业素质能力和职业道德。

5、您对社区保姆系统的费用是否有考虑

家长对系统费用考虑依次是：59.46%（132人）的家长考虑是否需要缴纳押金；48.2%（107人）考虑是否需要支付育婴师的交通、餐饮等费用；46.85%（104人）考虑是否需要支付额外的服务费用（如节假日服务费）；42.79%（95人）考虑系统费用是否合理；1.35%（3人）考虑其他问题。表明家长期待“公益托育”性质，降低家庭承担费用，收费公平、公正、公开、合理化。

6、您选择社区保姆系统主要原因

家长选择系统原因依次是：46.85%（104人）的家长认为方便；44.14%（98人）认为质量好；40.09%（89人）认为信任；39.19%（87人）认为便宜；4.05%（9人）认为其他原因。表明家长期待的系统符合社区托育服务的特点，社区进行早期教育具有近距离、更安全、更方便的优势。

（四）调研对象对社区保姆系统的育儿需求、期待

1、您希望系统的服务特点

依次是：60.81%（135人）的家长认为育婴师的培训和技能认证重要；53.15%（118人）认为育婴师的服务质量和评价机制重要；52.25%（116人）认为育婴师的背景资料和身份验证重要；38.29%（85人）认为育婴师的服务时间和灵活性重要。表明家长对育婴师的专业性和服务质量非常重视。

2、您需要系统提供的托育形式

不同的家庭对托育服务形式需求存在差异。依次是：48.65%（108人）的家长需要全天托管；43.24%（96人）需要半日托育；39.64%（88人）需要日间托

育；24.77%（55人）需要临时托管；8.11%（18人）需要假日托管。表明家长需要多种形式托育方式。

3、在育儿过程中，您想让系统提供的知识？

家长需要系统提供知识依次是：疾病防治知识（54.95%，122人）、智力开发知识（54.05%，120人）、婴幼儿喂养知识（48.65%，108人）、亲子关系建立知识（45.5%，101人）、品德教育知识（32.88%，73人）、其他（0.9%，2人）。表明家长注重对婴幼儿各方面知识的学习；但智力开发占比例较大，品德教育占比例最低，说明现今有家长仍强调文化知识的学习，易忽视婴幼儿心理、品德教育。

4、您请育婴师能接受的月薪

依次是：45.95%（102人）的家长可接受范围是3000-5000元；31.53%（70人）的家长可接受5000-8000元；17.57%（39人）的家长可接受3000元；4.95%（11人）的家长可接受8000-10000元。

5、您更倾向于在哪里接受育婴服务

有50.45%（112人）的家长选择上门托育，让育婴师上门服务；有49.55%（110人）的家长选择在宅托育。

6、您对育婴师的期望和要求

家长的期望和要求依次是：具备心理辅导能力（55.86%，124人）、具备基本医疗知识（53.6%，119人）、具备烹饪技能（48.2%，107人）、具备早期教育知识（47.3%，105人）、具备婴幼儿护理实践经验（43.69%，97人）、拥有足够的耐心和温和脾气（31.08%，69人）、其他（1.35%，3人）。

7、您对于育婴师的学历要求

家长对于育婴师的学历要求依次是：本科（47.3%，105人）、大专（29.28%，65人）、研究生以上（10.81%，24人）、高中（8.11%，18人）、无学历（4.5%，10人）。表明家长对育婴师的学历也非常重视。

8、您对于育婴师的年龄要求

依次是：30-40岁（50%，111人）、40-50岁（25.68%，57人）、20-30岁（20.72%，46人）、50岁以上（3.6%，8人）。表明家长对育婴师的年龄选择倾向中年阶段。

9、您是否希望系统对育婴师能力考察及心理测试？

有83.78%（186人）的家长选择“是”，16.22%（36人）的家长没有强制要求。说明大部分家长注重育婴师的能力和心理健康。

10、您希望政府单位对社区保姆系统进行监管吗？

依次是：47.75%（106人）的家长非常希望；36.04%（80人）比较希望；13.06%（29人）一般；3.15%（7人）不希望。

四、结论和建议

（一）家长的育儿观念和育儿困境方面

家长大部分认识到早期教育的重要性，但仍有少部分家长忽视早期教育，教育观念错误，教育方式缺乏科学性。家长主要育儿困境是自身缺乏专业系统的育儿知识和能力、专业育儿指导及专业托育人员。因此，政府和系统应为家长提供不同形式的科学育儿指导及家庭育儿支持服务。

（二）家长对社区保姆系统的认知、担忧及疑惑方面

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了解程度不足及期望较高；调研对象中61.26%的家长认为有必要聘请育婴师，但对育婴师的专业资格及托育费用等存在担忧；说明家长对社区托育服务需求越来越大，迫切希望获得专业又实惠的托育服务。政府应加大宣传力度，社区托育服务应以公助民营的方式，由国家财政支持、地方财政补贴及社会力量支持相结合，针对符合扶助条件对象以补贴支持，增加质量有保障、价格可承受、服务更可达的普惠型社区托育服务供给。

（三）家长对社区保姆系统的育儿需求、期待

调查显示家长有着多样的社区托育需求，且对托育服务质量及托育人员的专业素养和能力具有较高期待和要求。政府应引导多元主体发展多样化的托育服务形式，系统精准把握家庭托育需求、共同探索建立以社区为依托，多元化、多层次、灵活多样的托育服务体系。政府在社区托育服务中发挥引导作用，进一步推动社区对早期教育的重视及社区托育服务持续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1] 李晓巍, 王艺卓. 3岁以下婴幼儿社区公共托育服务的国际经验及启示[J]. 北京教育学院学报, 2022, 36(4): 76-83.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EB/OL]. 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5/09/content_5389983.htm.

[3] 马峰, 吕苹. 社区托育点发展现状调查与对策研究—以杭州市Y区婴幼儿成长驿站为例[J]. 湖州师范学院学报, 2023, 45(6): 11-20.